

附件 1-2

2019 年度
宁德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决算
(汇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12
一、部门主要职责	4-6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12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13
二、收入决算表	13-14
三、支出决算表	14-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表.....	18-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22
九、机构运行信息.....	22-23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2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2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2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29-30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31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明.....	31-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中心城区城市市政道路（桥梁、隧道）主次干道路面维护管理、园林绿化、城市道路照明、市容环卫、户外广告、城市夜景等加强城市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编制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市容环卫管理、环卫公用设施建设、城市景观亮化美化管理等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业务指导、宣传教育、培训、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负责拟定城市管理工作规范；负责拟定和执行城市管理技术管理规范，并负责城市管理系统信用体系评价。

（三）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市本级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和处置的行政许可和监管考核；负责市本级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清运、处置企业资质的审批和监督管理；对环境卫生实施行业监管。（四）负责中心城区城市市政道路（桥梁、隧道）主次干道路面及道路照明设施的管理工

作；负责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等审查审批；参与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和规划方案论证；参与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论证和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等竣工验收移交工作。（五）负责指导各县（市、区）城市园林绿化发展和行业管理；负责园林绿化科学研究、新技术推广应用；负责编制城市园林绿化规划、绿地系统规划、绿线划定、绿地养护标准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绿线管理；负责城区公园绿地、生产绿地、风景林地、防护绿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及园林设施的规划，并组织实施。（六）负责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负责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许可，负责指导城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城区依附于道路、桥梁、杆线、路灯等设置的各种悬挂物的审批、监督和管理。（七）负责组织全市城市管理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查、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复议、应诉等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系统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工作。（八）负责建成区内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的准入运营、停放等监管和考核工作。（九）负责牵头组织实施市本级“数字城管”的运营管理工作。（十）负责市本级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方面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十一）贯彻执行省政府有关宁德市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相关规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拟定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处罚的实

施细则。具体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城市规划管理方面、城市绿化管理方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3. 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4.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5. 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十二）承办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包括 7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宁德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财政全额拨款	17	16

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直属支队	财政全额拨款	18	14
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东侨支队	财政全额拨款	35	28
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蕉城支队	财政全额拨款	86	58
宁德市园林绿化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7	13
宁德市环境卫生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5	4
宁德市路灯夜景和户外广告 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5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一）全面强化综合治理，打造美丽城市

1. “两违”综合治理创新突破。一是早谋划，紧盯年度任务目标。完成全市 455.85 万 m² 的“两违”综合治理任务，超额完成省里下达 370 万平方米年度任务的 123.20%。二是动真格，保持巡查高压态势。不断加大中心城区市级巡查制止力度，实行动态巡查与群众举报相结合，靶向定位，在违建形势严重的地方指定专人定点蹲守，第一时间通报两区实施“即查即拆”，以“零容忍”确保“零增长”，守住治违工作底线。三是严考核，落实年度单列管理。严格依照单列管理实施办法相关规定，不留情面地落实 2019 年度单列管理，给予蕉城区城南镇、漳湾镇、金涵乡三个乡镇单列管理。四是抓落实，坚决拆除新增违建。

对于通报新增违建态度坚决，不为人情所困，督促属地政府组织拆除，保持强有力震慑。**五是强手段**，利用科技手段助力。从10月起在中心城区尝试推行“两违”高分辨率卫星编程影像监测核查，用科技手段减少人为因素干扰，提高日常巡查工作效率，为中心城区新增违建全面遏制奠定坚实基础。**六是重宣传**，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第一时间通过手机报方式通报各地治违工作动态，宣传解读治违政策和法律法规、分享各地治违工作经验和做法。

2. 市政夜景广告整体提升。一是强化户外广告规范管理。第一时间发布公通告，暂停户外广告审批；并通过公开招投标，选择专业公司编制《宁德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规划》。贯彻落实市委书记批示精神，牵头制定户外广告整治方案，两区共拆除商家私设违规大中型指示牌485面、罗马柱28根、小型指示牌600多面，清理“牛皮癣”、“野广告”1156处。二是提升道路照明夜景亮化。开展主次干道路灯亮化巡查，以及蕉城区15条背街小巷路灯改造提升指导工作，实现全年路灯亮灯率达99.11%。启动《宁德市中心城区夜景照明专项规划》前期工作，修订《宁德市区城市路灯管理规定》。三是强化市政道路养护。积极理顺中心城区市政道路（桥梁、隧道）、日常养护、修复验收、安全检查、路面破路审批等工作机制，督促两区修复路面约8000平方米，养护14座桥梁（隧道），确保市政道路、桥梁（隧道）安全平稳运行。

3. 园林绿化美化不断加强。一是加强城市绿线监管。落实园林行业动态监管和园林绿化绿线管理机制，建立公园登记备案制度，打造一张“绿色名片”。二是加大绿地养护力度。成立绿地考核组，通过“一月两考评”方式，督促企业做好整改和养护工作，养护绿地面积 157.76 万 m²，行道树 1.2 万株，立体绿化 2255.67 延米，绿雕 450 m²，时花 1.04 万 m²。三是加快园林项目建设。先后完成金马大桥花化彩化、闽东中华畲族宫入口绿化提升、东湖南岸公园二期等工程建设，以及纪念碑立面修缮等美化工程。

4. “数字城管”工作扎实推进。出台《宁德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建设实施方案》，推动数字化城市管理体系建设，形成城市管理问题的采集、受理、派遣、处置、监督、评价的闭环回路，探索建立“网格化+建筑立面保洁”、“网格化+渣土车辆管理”、“网格化+户外广告管理”、“网格化+共享单车管理”，逐步构建数字化“大城管”格局。

（二）全面提高环卫质量，打造洁净城市

1. 突出抓环卫管理督促指导。一是加强市生活垃圾焚烧厂监管。对垃圾焚烧、相关设施设备、烟气处理、渗滤液收集处理、飞灰处理、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和落实等情况进行日常检查，责令整改项目 45 个，采取强有力措施确保二噁英排放浓度超标等问题整改到位，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二是积极推进“厕所革命”和全市生活垃圾卫生

填埋场督查。及时督促两区完成 38 个问题整改，提升严重老化等问题公厕 8 座，达到“四净三无两通一明”。三是及时检查通报中心城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情况。全年通报问题 57 个，努力实现清扫保洁从“干净”向“洁净”升级。

2. 突出抓生活垃圾分类试点。一是牵头草拟《宁德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三年实施方案》（2019-2021 年），已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并在 12 月份印发；草拟完成《宁德市餐厨垃圾管理暂行办法》（送审稿），已提交市政府审定。二是指导两区完成《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开展了 6 个居民小区和 6 个单位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并多形式宣传，提升“知晓率”。

3. 突出抓“门前三包”落实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门前三包”工作的通知》和《宁德市中心城区“门前三包”工作考评标准（试行）》，牵头召开会议部署、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联合市创城办督查组开展“门前三包”责任制督导，推动“门前三包”工作开展。

（三）全面优化市容环境，打造有序城市

1. 严抓综合执法。指导两区通过“定人、定岗、定责、定时”等四定，落实网格化管理；倡导“721”工作法，协调两区建立市容长效管理机制，通过采取轮轴三班倒的模式，加强严控区、严管区店外店、摊外摊、肩挑手提、夜市早市的日常监管，提升常态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 狠抓重点管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服务 and 保障市委、市政府重要活动为契机，通过“创城”等全面开展督促检查指导，有效解决学校、市场、园区、商业区周边及公园门口“马路市场”、油烟噪声污染、夜间大排档、建筑垃圾“滴撒漏”等问题；联合交警等部门，齐抓共管，全力治脏、治乱、治堵；深入调研，制定《宁德市中心城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服务考核细则（试行）》，联合整治乱停放共享单车约 1.5 万辆，责令企业削减停放点 500 多个，着力解决城市“新问题”。

3. 强抓“疑难杂症”。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强抓渣土车“滴撒漏”、高中考护考、中央环保督查、黑臭水体、“两高一线”、重点路段整治等专项治理。2019 年，整治占道经营 13.2 万次、施工噪声污染 159 起，整治渣土“滴洒漏” 372 起，查处建筑垃圾随意倾倒 50 起，取缔油烟污染 450 起、露天烧烤 1591 起，开展部门联合整治 76 次，提升市容环境质量。

（四）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执法水平

1. 强抓党建，强化内部管理。全面加强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了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力助推城市管理工作取得新活力、新进展；加强法律知识和新业务培训及党纪党规教育，提升综合素质；强化立规执纪，抓上下班考勤，抓文山会海，抓队容队纪，抓制度建设，实现以制度管人管事。

2. **改进方式，切实为民服务。**认真办理人大、政协提案议案 44 件，办理 12345 平台诉求件 53 件，市委、市政府督办转办件 94 件，信访复核等 21 件，满意率达 100%；建立志愿者队伍，便于为民爱民，增强城市生活幸福感和获得感。

3. **依法立法，提高执法保障。**完成《宁德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起草、调研，以及《宁德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条例》草案起草前期准备工作。全面梳理权责清单 305 项，做到“有权必有责、权责相对应”。实施宁德市中心城区“门前三包”责任制，聘请法律顾问，律师驻队共解城市管理难题。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67.1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2,78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4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677.7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96.9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98.80	本年支出合计	6,001.2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73.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71.50
合计	6,672.77	合计	6,672.7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收入			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5898.79	3115.79					278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	4.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	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4	108.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2	28.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1	14.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2	10.62						
2120101		行政运行	631.51	631.51						
2120103		机关服务	37.15	37.15						
2120104		城管执法	751.24	467.68						283.5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96	75.9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38.89	138.8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587.79	1088.35						2499.4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439.92	439.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8	67.0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001.27	1711.65	4289.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	4.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9	27.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6	1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9	10.59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61	625.61				
2120103	机关服务		37.15	37.15				
2120104	城管执法		733.79	733.7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8.50	88.5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28.92		128.92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683.83		3683.8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		379.92		379.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9	69.8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		96.95		96.95			

	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	--	--	--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4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67.16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8	102.28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44	54.44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81.31	1,211.70	1,769.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0.00	0.00

		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19	69.19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96.94	0.00	96.9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15.79	本年支出合计	3,304.17	1,437.62	1,866.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0.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1.92	50.39	131.5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30.92				
总计	3,486.09	总计	3,486.09	1,488.01	1,998.0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37.62	1437.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	4.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	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9	27.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6	1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9	10.59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61	625.61	
2120103	机关服务	37.15	37.15	
2120104	城管执法	472.98	472.9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96	7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9	69.1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437.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33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30	310	资本性支出	6.33
30101	基本工资	306.39	30201	办公费	20.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8.87	30202	印刷费	2.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3

30103	奖金	110.4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20	30205	水费	0.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26	30206	电费	11.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5.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6	30201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	30211	差旅费	7.0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26	30214	租赁费	114.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	30215	会议费	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3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7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	0.90	30225	专	0.00	31203	政府	0.00

	助			用燃料费			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2.0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 债务发 行费 用	0.00				
			30704	国外 债务发 行费 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72.99		公用经费合计				364.6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330.92	1667.16			1866.56	131.52
	2121301		城市公共 设施		138.89			128.92	9.97
	2121302		城市环境 卫生	233.97	1088.35			1260.77	61.55
	2121399		其他城市 基础设施 配套安排 的支出		439.92			379.92	60
	2290403		其他政府 性基金债 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96.95				96.9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9. 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328.67
（一）支出合计	5.39	（一）行政单位	285.42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43.25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公务接待费	0.90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0.90	3.机要通信用车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2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8.其他用车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4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4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0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72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773.97万元，本年收入5,898.80万元，本年支出6,001.27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71.50万元。

(一) 2019年收入5,898.80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3839.53万元，增长186.4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8.6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67.16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2,783.00万元。

(二) 2019年支出6,001.27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3854.77万元，增长179.5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11.6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21.50万元，公用支出590.17万元。

2. 项目支出 4,289.6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37.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2.13 万元，下降 23.5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

4.0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过节费发放；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 万元，增长 124.1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宁德市路灯夜景和户外广告中心由住建部门划转至我局，因此此项费用增加。

(二)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3.3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过节费发放；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9 万元，增长 1876.5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宁德市环境卫生中心、宁德市路灯夜景和户外广告中心、宁德市园林绿化中心由住建部门划转至我局，因此此项费用增加。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94.8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缴交；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1.63万元，下降25.01%。主要原因是2019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因此此项费用减少。

（四）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27.3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费缴交；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83万元，下降3.13%。主要原因是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直属支队人员调减。

（五）事业单位医疗（项级科目）16.4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费缴交；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12万元，下降33.03%。主要原因是2019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因此此项费用减少。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级科目）10.5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交；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86万元，下降14.94%。主要原因是2019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因此此项费用减少。

（七）行政运行（项级科目）625.6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较上年决

算数减少 33.01 万元，下降 5.0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工资费用减少。

（八）机关服务（项级科目）37.1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奖金发放；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此科目。

（九）城管执法（项级科目）472.9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2 万元，下 47.1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使用政府性基金科目。

（十）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级科目）75.9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9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无此科目。

（十一）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69.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交；较上年决算数减 10.18 万元，下降 12.8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因此此项费用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866.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6.55 万元，增长 1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城市公共设施（项级科目）128.92 万元，主要用于路灯维护费用；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28.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宁德市路灯夜景和户外广告中心由住建部门划转至我局，因此增加此项费用。

(二) 城市环境卫生（项级科目）1260.77 万元，主要用于园林绿化养护经费；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260.7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宁德市园林绿化中心由住建部门划转至我局，因此增加此项费用。

(三)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项级科目）379.92 万元，主要用于园林绿化养护经费；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379.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此科目。

(四)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级科目）96.95 万元，主要用于园林养护等经费；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96.9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此科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7.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72.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64.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3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5.10 万元下降 78.5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其年初预算未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4.5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2.57 万元，下降 80.06%，主要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其年初预算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未使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4.5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2.57 万元，下降 80.06%，主要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其年初预算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未使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9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53 万元，下降 64.43%。主要是 2019 年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蕉城支队因机构改革下放蕉城区，其年初预算的公务接待费未使用，累计接待 14 批次、72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9 个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局本级 2 个（办公场所租赁费、专项业务经费），市园林绿化中心 4 个（科研经费、绿地养护服务项目、蕉城区绿地养护服务项目、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宁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东侨支队 3 个（办公场所修缮费、执法专用设备购置费用、专项业务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188.50 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9 个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88.5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6 个，“差”的项目是 3 个。

共对 2019 年度 9 个财政支出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88.5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6 个，“差”的项目是 3 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8.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71%，主要是：机构改革及人员调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